

政府委任公民教育委员会委员

政府今日（四月八日）公布委任七名新委员加入公民教育委员会，委员会主席及六名现任委员亦再度获委任，任期同是由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，为期两年。

此外，一名现任委员邝心怡女士再度获委任，任期为六个月，由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，以协助委员会完成一项每年推行的资助计划——「公民教育活动资助计划」。该项资助计划提供拨款予非政府机构在地区举办公民教育活动。邝女士现正担任负责推行该项资助计划的小组委员会召集人。

以下为公民教育委员会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始的非官方委员名单：

获再度委任委员会主席：

- (1) 香灼玗先生
- 执业建筑师

现任委员：

- (2) 陈念慈小姐
- 香港体育学院有限公司运动员事务经理
- (3) 陈增辉博士
- 乐群社会服务处总干事
- (4) 郑君旋先生
- 实业公司总经理
- (5) 张韶于女士
- 出版社及公关公司董事
- (6) 冯敏威先生
- 中学校长

- (7) 金文杰先生
 - 执业大律师
- (8) 黎叶宝萍女士
 - 执业会计师
- (9) 刘文文小姐
 - 平面及广告设计创作总监
- (10) 李荣安教授
 - 香港教育学院教育政策与行政系主任
- (11) 龙子明先生
 - 保险公司区域总监
- (12) 潘进源先生
 - 商人
- (13) 谭荣根博士
 - 商人
- (14) 曾其巩先生
 - 中学校长
- (15) 王惠贞女士
 - 多间纺织及投资公司董事
- (16) 叶振南先生
 - 集团主席

获再度委任委员：

- (17) 陈嘉敏女士
 - 幼稚园校长
- (18) 陈德明先生
 - 出版公司董事

(19) 高志森先生
- 舞台剧制作人及电影导演

(20) 邝心怡女士
- 建筑师

(21) 林沛德女士
- 中学校长

(22) 彭敬慈博士
- 顾问公司总监

(23) 容永祺先生
- 保险公司资深区域总监

新委任委员：

(24) 陈仲尼先生
- 投资公司主席

(25) 陈晴女士
- 电讯公司主席私人顾问

(26) 蔡海伟先生
- 香港社会服务联会业务总监

(27) 郭启兴先生
- 香港专业教育学院黄克竞分校校长

(28) 林桂兰女士
- 义务工作发展局服务发展总监

(29) 余玉莹小姐
- 执业律师

(30) 袁兰芳女士
- 商业公司董事

委员会亦包括民政事务局、教育统筹局、政府新闻处、律政司、社会福利署、香港警务处、香港电台及廉政公署的代表。

公民教育委员会为非法定谘询组织，负责透过举办各类宣传和教育活动来推广校外的公民教育。委员会会就特定的公民教育课题进行研究，与非政府机构合作进行推广计划；亦提供资助计划予非政府机构举办公民教育活动。

完

二〇〇五年四月八日（星期五）